

韩都衣舍电子商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 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韩都衣舍电子商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7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09,606,068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.000000 股，（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.000000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.00000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09,606,068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377,290,922 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17 年 9 月 20 日, 除权除息日为: 2017 年 9 月 21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 截止 2017 年 9 月 20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 享有相关权益; 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 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(转)股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(转)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9 月 21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| | 本次变动前 | | 本次变动 | 本次变动后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| 数量(股) | 比例(%) | 送股或转增 | 数量(股) | 比例(%) |
| 限售流通股 | 77,777,157 | 37.11 | 62,221,725 | 139,998,882 | 37.11 |
| 无限售流通股 | 131,828,911 | 62.89 | 105,463,129 | 237,292,040 | 62.89 |
| 总股本 | 209,606,068 | 100.00 | 167,684,854 | 377,290,922 | 100.00 |

七、本次实施送(转)股后, 按新股本 377,290,922 股摊薄计算, 2017 年半年度, 每股净收益为 0.20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:

地址: 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166 号奥盛大厦 2 号楼 10 层

联系人: 张晓娣



电话: 0531-88813350

传真: 0531-66890885

韩都衣舍电子商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4日